

周梁淑怡議員在 2000 年 10 月 25 日的發言稿

主席

我動議“本會感謝行政長官發表施政報告。”

本人得到各位議員的支持，成為內務委員會的主席，深感榮幸。亦因如此，本人對行政立法關係這題目特別上心，因為這不只是立法會能夠有效運作的關鍵，更是如何能夠兼顧行政主導而又要體會民意的重要因素。因為無論行政機構也好，立法會也好，都是為香港人的福祉而努力，縱使觀點與角度未必盡同，但都不可能脫離特首所講的既互相制衡又相互配合的關係，所以本人歡迎特首將與議員一起努力創造更大的合作空間的大前題下，與本會商議如何加強現有的溝通機制。

其實只要行政官員—特別是特首、政務司司長、律政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能夠加強與立法會對話的主動和頻率，就必然可以很快地改善以往的悶局，最近本會曾經向政務司司長提出請四位頂級官員向本會 報與中央或海外元首會面的握要，長官就認為要按個別情況而定需要，其實我們亦無須堅持幾位在出外後來 報，只要他們肯多點來與本會交換意見，尤其是就公眾關注的問題切磋，就必然會使議員和市民更了解領導層對最切身的問題立場如何，對面臨的困難如何應付，從分亨中緩和政府與老百姓的距離。

近幾天的熱門話題，肯定是特首在施政報告中宣佈了朝著建立起一個官員問責制度的大方向踏出了第一步，對自由黨來說，這可以講是千呼萬喚始出來，因為我們早於 93 年建黨黨章中就有提及政治問責的重要性，因此我們對這大方向是歡迎的，可惜的是，我們聽不到這個問責制度是否完整和徹底，而行政會議作為行政機構的一份子又會如何改革，加以配合。

老實說，我比較擔心的是一個半生不熟的改革，政策負責者要肩負所有與制訂政策的相關政治工作，包括提出建議、諮議公眾、推銷決策、游說立法會、但卻可以在行政會上被無政策範籌的行政會成員否決，這是不公平的，所以我希望施政報告中所謂加強行政會議，就是由現在的無清楚政策範籌而非全職的行政會改為內閣式的行政會，才真正可以權責分明。

再者，行政機構並不單靠最高領導的智慧，亦不限著首長級的監督，而是依賴整個公務員體系有效運作，平心而論，香港的公務員與很多地方相比，都是較有效率和廉潔，但缺乏的往往是服務文化，如禮貌、微笑、溫情和體諒，說到底是少了一點客觀，如果他們設身處地，肯多些把自己代入了市民的位置，可能會更為市民賞識。

但從另一角度去想想，今時今日，我們會不會太著重制衡和批判，而忽略了要負起實幹責任的公務員所需面對的重重困難呢？會不會因為他們要向立法會、傳媒、廉政公署、申訴專員、審計署等等等交待而使他們反而事事要保護自己以防秋後算帳而導致加劇了「不做不錯」的心理呢？審計署審核政府，又誰來審核審計署呢？這一切一切的問題，我們的領導層和民意代表都要用心考慮，因為失卻適當的平衡，只會令負責建設改革的政府裹足不前，對整體社會的發展並無好處。

回顧回歸的三年多以來，特區政府雖然努力地向前看，但的確有不少的政策是為人民所非議。遠者有居屋政策、人大釋法、母語教學，近者有公安法，語文基準試等，看深一層，這些政策都有其可取之處，甚至有些是因應當時需要和市民要求而設的，但何解會被認為是陷香港於不義的政策呢？究其原因大有可能是市民實在對政府信心不足，所以事事都作壞打算，而政府的有關部門又欠缺了客觀和寬容，便令到事情小事化大，就拿公安法這個例子，一個有秩序的社會，為了維護公眾的安寧，執法者要預先知道大型活動在公眾地方舉行而好作安排，又有何不妥？這不是一般文明先進民主的國家的要求嗎？所以自由黨並不認為現在的公安法是苛法，所以無需修改，亦不見得執法的警方有濫用此法去禁止正常的遊行集會，但與此同時，執法者是有責任確保執法的公平和一致，警方要交代的是為何三百多宗同類個案不被檢控而只是針對學生，這樣的確很難服眾的。

以下是我所代表的批發零售界所關注的問題。

隨著時代的進步，批發及零售的經營都有很大的轉變，特別前者近年受到市場開放的衝擊，大規模的零售商反過來佔了優勢，加上電子貿易和直銷的加速發展，都一再削弱了批發商的經營空間，這是形勢所趨，無人可以扭轉，但政府有的責任是確保公平競爭和消費者權益，更要提防香港市場純粹被平價支配以而至「質」與「值」於不顧。商標條例于上一屆立法會通過時所導致的「水貨之爭」餘波未了，希望政府早日提出措施，在有關係文生效前加以討論和解決。

隨著社會進步，消費者權益受到重視是正面和可取，但可惜商業消費者的權益卻被忽視，政府對於介入此類投訴都有心理障礙，例如收費過高，加價過劇，或是供應商藉著減稅從中取利等，都是對商業消費者的不公平和不合理對待，最終必會增加成本，轉嫁消費者身上，政府絕不能視若無睹，EPS 收費就是其中的例子，燃油價格又是另一見證，業界渴望政府會拿出政策來。

禽流感又一次成為近日熱門話題，其實雞這一行只是冰山一角，其他食品及副食品，包括魚、菜、蛋與雞鴨鵝合稱五行，問題之多，一下怕數之不盡。香港以美食天堂自居，但質和價都為業界詬病話雞價格高昂始於 97 禽流感。在這之前，定價分口岸(即來源地)、品種及級別來

釐定，三方即本港買家，內地農場及入口機構透過討價還價議定，但自從禽流感後，本港買家的議價地位完全被廢，亦喪失選擇不同口岸品種及級別的來貨的權利。結果港人不特止食貴雞，更全無選擇的餘地。鵝鴨分流，集中屠宰的政策，曾經在這會議廳激烈討論，我也曾經為業界據理力爭，但漁農處仍堅持把供應八成半市場的九龍欄與供應一成半的香港欄合併在西區副食品市場，更完全對當日業界提出種種如運輸、面積太小等不可克服的問題置諸不理，結果到了今天整個活鵝鴨市場就此無疾而終。

魚批發業每況愈下，供應不斷減少，愈來愈多漁民在香港以外水域交易，於是市場內交易遞減，試想港人經濟好轉，海鮮美食有增無減，又有甚麼理由批發量反而下降？

長沙灣菜市場雖然生意還尚可以，但環境之惡劣，有關當局應引以為恥，而 2005 年要搬遷的他們，到了今時今日都不知將搬到那裏去，終日為此徬徨不已。

五行問題還未盡錄，政府必須正視和協助找出針對性對付辦法，皆因食品是必需品，與日常生活關係密切，影響深遠。

零售業面對的卻是另一組的困難，通縮雖然收窄，但仍然持續，但成本卻有上升趨勢，包括人工和租金兩大項目，財政司司長曾經寄語業界不要凍結工資，藉此加強消費意慾，但零售商一不小心就轉盈為虧。所以請恕本人不厭其煩再一次請政府千萬不要開徵銷售稅，並且暫停加租加費，給零售界一個回復元氣的機會。

主席，最後我想講一下政府應如何協助工商業的幾個重要環節。

中小企面臨的融資問題並未獲得解決，特首去年施政報告曾清楚地指出需要香港銀行界改變貸款一貫以物業抵押為主的做法，而改為考慮企業的業績和盈利前景，可惜只聞樓梯響，卻不見實質改善，這是我寄望新一屆的中小型企業委員會能針對的第一號問題，那就真正造福中小企了。

施政報告對廢料回收業相當重視，但據本人了解，回收、分流、運輸和儲存的問題一日不解決，回收及再造率都不能大幅度增加，教育大眾在棄置垃圾時分流是要假以時日，最實際是在屋 和各區設分流站，使廢物能在搬運前已分類；甚至撥出地方以低租吸引經營者在 內收買、分流及出售廢料，可大大提高廢料回收率。

主席，隨著製造業大量北移，服務業已成為香港經濟重要支柱，而其中旅遊業的比重將會不斷提升。在海外推廣旅遊業是旅遊協會的責任，

但所推廣的產品卻是全民的責任。近年鄰近國家和地區都加強旅遊服務產品、基建及推廣的投資，國家旅遊局更鼓勵各省市在這方面努力，暫時香港仍然是不少各方遊客的首選，但我們語文能力的缺乏，有效率而沒微笑的服務態度，對某些來客的歧視，甚至對一些遊客不誠實的行爲都要盡快剔除，取而代之，就要營造友善的氣氛，好客的文化，這要靠政府全力推動與支持才可成事。